

东兴连众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 2023年05月09日

送出日期： 2023年05月12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东兴连众一年持有期混合	基金代码	017507
基金简称A	东兴连众一年持有期混合A	基金代码A	017507
基金简称C	东兴连众一年持有期混合C	基金代码C	017508
基金管理人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其他开放式	开放频率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每笔认购、申购/转换转入申请所得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为一年。在最短持有期内，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及转换转出申请，最短持有期届满后，投资者可以提出赎回及转换转出申请。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司马义买买提先生		2011年10月27日	
李兵伟先生		2010年08月24日	

注：本基金为偏债混合型基金。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详见《东兴连众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及其

	<p>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次级债、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等)、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股票期权、股指期货、信用衍生品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p> <p>本基金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参与融资业务。</p> <p>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p> <p>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投资比例合计占基金资产的10%-30%。本基金投资银行存款、同业存单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股票期权合约、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p> <p>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p>
主要投资策略	<p>1、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采用积极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以“自上而下”的分析视角,综合考量中国宏观经济发展前景、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产业政策、国内股票市场的估值、国内债券市场收益率的期限结构、CPI与PPI变动趋势、外围主要经济体宏观经济与资本市场的运行状况等因素,分析研判货币市场、债券市场与股票市场的预期收益与风险,并据此进行大类资产的配置与组合构建,合理确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等金融工具上的投资比例,并随着各类金融工具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时动态地调整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p> <p>2、股票投资策略</p> <p>股票投资策略将从定性和定量两方面入手,考察公司所属行业地位、竞争优势、发展战略、公司治理、管理及研发创新能力等多种因素;同时考量公司估值、资产质量及财务状况、成长及财务指标及估值等,选择具有相对比较优势的公司进行投资。</p> <p>3、债券投资策略</p> <p>本基金采用的债券投资策略包括:期限结构策略、信用策略、互换策略、息差策略、可转换债券及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等。</p> <p>4、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5、股票期权投资策略 6、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7、参与融资业务的投资策略 8、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 9、存托凭证的投资策略</p>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5%+中证500指数收益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理论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三、 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 / 申购 /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东兴连众一年持有期混合A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认购费	M<100万	0.30%	
	100万≤M<500万	0.10%	
	M≥500万	1000元/笔	
申购费 (前收费)	M<100万	0.40%	
	100万≤M<500万	0.20%	
	M≥500万	1000元/笔	
赎回费	-	0.00%	

东兴连众一年持有期混合C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赎回费		-	0.00%	

注：1、投资人重复认购、申购，须按每次认购、申购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认购、申购费用由认购、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2、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自最短持有期届满后，可以提出赎回及转换转出申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满足前述条件下方可赎回，不收取赎回费用。通过红利再投资所得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起始日与该认/申购份额最短持有期起始日相同。

认购/申购费 C：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申购费。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70%
托管费	0.10%
销售服务费A	-
销售服务费C	0.30%

注： 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 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 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1、最短持有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一年的最短持有期。在最短持有期内，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及转换转出申请，最短持有期届满后，即自相应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起始日一年后的年度对日起（含当日），投资者可以提出赎回及转换转出申请。通过红利再投资所得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起始日与该认/申购份额最短持有期起始日相同。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在最短持有期内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流动性风险。

2、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等金融衍生品投资风险

金融衍生品是一种金融合约，其价值取决于一种或多种基础资产或指数，其评价主要源自于对挂钩资产的价格与价格波动的预期。投资于金融衍生品需承受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和法律风险等。由于金融衍生品通常具有杠杆效应，价格波动比标的工具更为剧烈，有时候比投资标的资产要承担更高的风险。并且由于金融衍生品定价相当复杂，不适当的估值有可能使基金资产面临损失风险。

本基金将股指期货纳入到投资范围中，股指期货采用保证金交易制度，由于保证金交易具有杠杆性，当出现不利行情时，微小的变动就可能会使投资人权益遭受较大损失。同时，股指期货采用每日无负债结算制度，如果没有在规定的时间内补足保证金，按规定将被强制平仓，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重大损失。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国债期货市场的风险类型较为复杂，涉及面广，具有放大性与可预防性等特征。其风险主要有由利率波动原因造成的市场价格风险、由宏观因素和政策因素变化而引起的系统风险、由市场和资金流动性原因引起的流动性风险、由交易制度不完善而引发的制度性风险以及由技术系统故障及操作失误造成的技术系统风险等。

本基金参与股票期权交易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投资股票期权的主要风险包括价格波动风险、市场流动性风险、强制平仓风险、合约到期风险、行权失败风险、交易违约风险等。影响期权价格的因素较多，有时会出现价格较大波动，而且期权有到期日，不同的期权合约又有不同的到期日，若到期日当天没有做好行权准备，期权合约就会作废，不再有任何价值。此外，行权失败和交收违约也是股票期权交易可能出现的风险，期权义务方无法在交收日备齐足额资金或证券用于交收履约，会被判为交收违约并受罚，相应地，行权投资者就会面临行权失败而失去交易机会。

3、投资资产支持证券（ABS）的风险

资产支持证券（ABS）是一种债券性质的金融工具，其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来自于基础资产池产生的现金流或剩余权益。与股票和一般债券不同，资产支持证券不是对某一经营实体的利益要求权，而是对基础资产池所产生的现金流和剩余权益的要求权，是一种以资产信用为支持的证券，所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交易结构风险、各种原因导致的基础资产池现金流与对应证券现金流不匹配产生的信用风险、市场交易不活跃导致的流动性风险等。

4、投资信用衍生品的风险

为对冲信用风险，本基金可能投资信用衍生品，信用衍生品的投资可能面临流动性风险、偿付风险以及价格波动风险。

1) 流动性风险

信用衍生品在交易转让过程中因无法找到交易对手或交易对手较少，导致难以将信用衍生品以合理价格变现的风险。

2) 偿付风险

在信用衍生品存续期间，由于不可控制的市场及环境变化，创设机构可能出现经营状况不佳或创设机构的现金流与预期发生一定偏差，从而影响信用衍生品结算的风险。

3) 价格波动风险

由于创设机构或所受保护的债券主体经营状况或利率环境发生变化，引起信用衍生品价格出现波动的风险。

5、投资于存托凭证的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除与其他仅投资于沪深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包括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发行人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在分红派息、行使表决权等方面的特殊安排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协议自动约束存托凭证持有人的风险；因多地上市造成存托凭证价格差异以及波动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被摊薄的风险；存托凭证退市的风险；已在境外上市的基础证券发行人，在持续信息披露监管方面与境内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境内外法律制度、监管环境差异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

6、本基金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参与融资业务。融资业务投资风险是指在进行融资业务的过程中面临的各种可能导致基金投资失败或基金资产损失的风险，主要有流动性风险及信用风险等。在融资交易过程中，可能会面临融资对象到期不能偿还融资款，基金资产面临一定损失的风险。

7、《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第十九部分的约定进行基金财产清算并终止，而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因此，投资人可能面临《基金合同》提前终止的风险。

二、本基金普通风险：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购买力风险、信用风险、再投资风险、估值风险、经营风险等）、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合规性风险、操作和技术风险和其他风险等。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 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网址：www.dxamc.cn][客服电话：400-670-1800]

-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